

女硕士生宿舍

大艾 小艾◎著

作家出版社

一位为文学奋斗的母亲，一位受熏陶的小才女，
共同抒写的一部书籍。

女

硕士生宿舍

大艾 小艾 著

作家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女硕士生宿舍/管向红 周笑翀著. -- 北京:作家出版社,
2012.10

(萤火虫文丛/林新荣主编)

ISBN 978-7-5063-6658-8

I. ①女… II. ①管…②周… III. ①散文集-中国-当代
IV. ①I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2)第 235861 号

女硕士生宿舍

作 者:管向红 周笑翀

责任编辑:贺 平

装帧设计:梁丽芬

出版发行:作家出版社

社 址: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码:100125

电话传真:86-10-65930756(出版发行部)

86-10-65004079(总编室)

86-10-65015116(邮购部)

E-mail:zuoja@zuoja.net.cn

http://www.zuoja.net.cn

印 刷:北京洛平龙业印刷有限责任公司

成品尺寸:145×210

字 数:160 千

印 张:9

版 次:2012 年 10 月第 1 版

印 次:2012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5063-6658-8

定 价:38.00 元

作家版图书,版权所有,侵权必究。

作家版图书,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。

写在前面

小艾

现在窗外是台风嘶吼，像是索命小鬼摸错了路，通通撞在房门上。我顿时觉得自己非常幸运，住在一个四壁坚实的风雨里，门上并没有贴着拆字，倒是贴着两个面目狰狞得刚好的门神。

于是，忽然感到要感激的事情实在是太多了。

我有幸能生在一个书库般的家，经过文化大革命的洗礼也爱惜知识，受过应试教育也鼓励思想。能有这样一位文艺中年般的母亲，年轻时背着行囊走天涯，弹过吉他，做过老师、银行职员、杂志编辑，把不少的薪水都贡献给了唐宋八大家。她的品书口味像是淮扬菜系，清新雅致；我的杂些，五味俱收，川湘不惧。打个简单的比方，勃朗特姐妹中，她中意夏洛蒂，我中意艾米莉。在那些萧红、杨绛、张爱玲等的作家们中，我愣是掘地三尺，刨出了韩少功来。由于刚过昆德拉加尼采的迷恋期，调味匀称得刚刚好。便日读《马桥词典》三遍，夜灯读，早敬香，直到投入安兰德的怀抱。

我有幸能成长在江南，底蕴厚重又处境尴尬的小城。一面能小时读徐志摩，遇过金庸老先生，还可望着王国维的文字流涎不



止；一面能借鉴于朱淑真的惨剧，盘算着远行后的自主独立。后又随家人奔波于上海，流连于鹏城，在新老都市中初探水深。现求学于英国，一个和日本同为岛国的漂亮的弹丸之地。和大和“菊与刀”两面文化一样，它框框条条的古典风情掺着从未死去的摇滚精神，特立独行得讨人喜欢（很惊喜现在中文写作能力没有就此退化）。

我有幸遇见情投意合的朋友，天各一方还不断联系。我能和他们聊电影，聊书，聊时政，聊泡芙和堆积如山的作业。愿给他们写的问候都如情书，提的建议都如时评，尽量什么都别改变。

我有幸能在十几岁的年纪，遇到太多善良的人，让我以为庸常之恶不过是隔夜凉菜。我同时也能遇到过一些小小不幸的事，不幸得足够特别有趣，能写成各色的段子。

作为半个二世人，我也很感激如今纸不贵，能有人读我的文章。也愿意把一些杂思拙文当回正事。

祝愿大家度过一个平安的台风天。

大艾其人其文

竹影

大艾出生在人杰地灵的江南名城浙江海宁，那块土地曾经孕育了许多的文人墨客，比如王国维、朱淑真、徐志摩、金庸、陈学昭等。

大艾童年是在古镇路仲长大的，她的管氏家族名人辈出。据历史记载：“自从明朝成化年间管一松从余姚迁徙海宁之后，五百多年来管氏一族一直卜居于路仲小镇，开馆授课，书香一族代有人杰涌现。”特别是清朝的管庭芬，能诗文，善画山水，尤善画兰竹，精鉴赏、校勘，集画家、诗人和学者于一身。大艾曾祖父还是一个成功的资本家，和徐志摩家关系甚好，祖母曾向大艾描述过当年参加徐志摩的婚礼的盛大场面。

大艾是典型的美女加才女，她长得像小说《女硕士生宿舍》的陈蕙：颀长而清秀，有着江南女人特有的那种精致与典雅。

她从十八岁开始写作，擅长写文字空灵优美又浪漫抒情的散文诗。这本书是她近几年的文字，所以相对于年轻时的文字，现在她的文字多了一份幽默、风趣、成熟和智慧。但无论她的小说



还是散文，那诗一般优美的文字功底还是比比皆是的。比如《女硕士生宿舍》第二章许芸写给何煜的情书，陈蕙在论坛发的《假如有来生》都可见一斑。她写给女儿的《给小情人的一封信》等，彰显出她轻松驾驭语言的功力。

大艾生性淡泊，为人低调，豁达开朗，崇尚生活简单快乐，在散文中完全呈现出来。但她的小说情节却是生动曲折、跌宕起伏和扣人心弦。如果说她的散文如一泓碧蓝清澈、缓缓流淌的、宁静而明朗的小溪；那她的小说却似每年八月十八日汹涌澎湃、险象丛生、气势磅礴，充满无数变数的钱江潮。

大艾擅长写各种体裁的女性小说，喜欢从婚姻家庭角度对女性生活影响的探索。她的小说的女性一般都是知识分子，因为成长环境的不同，性格迥然不同，婚姻的价值观不同，人生的轨迹也大相迳庭。

《女硕士生宿舍》的四个女生，她们拥有美貌和智慧，但因为价值观的不同，选择一条不同的人生之路。比如方璐她用自己的美色，换来金钱和博士学位。许芸受父母婚姻的影响，加上一次失恋的打击，使她开始在网上玩感情游戏，最后也陷入迷茫。陈蕙尽管有过一次失败的婚姻，但她还是乐观单纯自信，最后也得到了爱情。

《美丽如虹的女人》是一部精彩感人的中篇小说，以一个女人短暂、美丽又可歌可泣的一生为主线，重墨描绘了在江安小城一群人的生活。大艾在这篇小说中开始对生命和死亡的探索，“写死了十多条鲜活的生命”：“因杀人而被枪毙的李威，不想离婚而自杀的沈明，因挪用公款而罪畏自杀的胡眉，被谋杀的李蝶和于伟，被毒死的于伟父母，病死的张梅和为救落水儿童而献身的吴佳”，小说最后描绘了英年早逝的男主人公的死亡：“我感觉我的躯体脱离了自己，向下面无边的黑暗坠落，我的灵魂轻盈地朝着那条美丽的彩虹飘去、飘去，四周都是耀眼的光芒，渐渐地我和万丈的光芒融合成了一片……”。在这儿，我们看到了死亡的别样

的美丽。

《三个离婚女人》描述了三个在银行工作的女性白领，在婚姻充满了变数后，选择了不同的态度：有的不亢不卑，淡然镇定；有的放弃一切，绝尘而去；有的唯利是图，成金钱的奴隶。

《飞来的女人》中两对恋人，因为来源于问题家庭，性格扭曲，导致对感情的不同态度和不同的人生轨迹。

大艾的散文描写了家中的种种趣事，家中美丽的天才女儿，优秀博学的老公，还有灵性可爱的小狗 Coco。一家人和睦相处，其乐融融的生活，都带给她快乐的记忆，并化作美丽风趣的文字。在羡慕之余，也令人开怀畅笑，感受一次次文字的魅力。

最后祝大艾写出更优秀的作品！



祝福小艾

紫 茗

一直相信，能让文字跳舞的孩子，是神的孩子。小艾是一个。

从来没有见过小艾，只有她六年前的一个影子。那时的我刚做了心脏手术，家中静养，想要写字，就开了博客。机缘遇合，闯入了大小艾薇儿的家门，看到了小艾的文字。直到今天我都无法相信，那些可以跳舞的文字竟然出自十二岁孩子的笔下。大艾博文中常写到小艾，有时说她看《武林外传》大笑不止——那时还没有拍成电视剧，有时说她台灯下清汤挂面的安静模样，有时说她狡猾的乖巧。而最贴心的，莫过于小艾那些美丽的、敏感的、善良的文字，温暖大艾的同时，也温暖了每一个路过的人。

一转眼，六年让小小的清汤挂面一下子变成了“半是水墨，半是摇滚”，大艾谦虚地说小艾的文字有点太成熟，我却很欣喜——六年让一个闲来“恋雨”的小女孩、一个在别人经历中有着懵懂眼神的小女孩、一个说妈妈因为“是我的小半个朋友，所以她也就没有了那余下的小半个自己”的懂事的小女孩，领悟了“风尘如鱼幼薇，烈性如卓文君。生就一张世故脸，偏偏自认槛外人”的世态人

情,有了对一位不幸女子“旁人的都是身体,她是身段。旁人都是念想,她是思想”的理解,有了一份“而这朗朗乾坤,宽不过她一滩泪水”的壮烈。尽管在我眼里,她仍是个小小孩,可是,她已经成为一个不简单的小小孩。

大艾说小艾要出书了,让我写点什么,有点诚惶诚恐。但是,面对这样一个六年前以她的懂事、善良、可爱打动我,六年之后又以她的敏锐、真实和率性打动我的小小孩,我愿意送上我的祝福。小艾仍是个小小孩,所以,她的文字,未必完美,未必深刻,未必练达,也因此,我不用刻意奉上我的赞美。我只希望,这个能让文字跳舞的小小孩,能用文字与自己心灵对话的小小孩,在异国的土地上,能用她那双发现美丽的眼睛和异常敏感的心灵,通过最亲切的文字,为自己留一份乡愁。在孤独时,在梦醒时,在迷惑时,在彷徨时,当然,也在幸福时。

目录

CONTENTS

写在前面	小艾/1
大艾其人其事	竹影/3
祝福小艾	紫茗/5

上部 大艾作品

小说/1

女硕士生宿舍/2
美丽如虹的女人/33
趣说取名/74
一朵风中摇曳的凤仙花/77
飞来的女人/91
三个离婚女人/110

散文/119

给“小情人”的公开信/120
女儿的童年趣事/122
女儿的夏令营/127
家有小女初长成/130
老公出差的日子/132
她和他/134
平平淡淡才是真/138
超常的记忆力/139
戏说理想/142
快乐的阅读/144
幸福的戒盈杯/146
路仲——我的祖居所在/148
爱犬 Coco/150

下部 小艾作品

小说/211

她姐姐家刚搬走/212

蝼蚁尚且偷生/217

绿/221

散文/231

洛矾山脉的水 /232

那一角,花语缤纷/234

我守着我的车窗儿/236

绍兴拾零/238

怒 葵/244

清者,贪夫/246

桂林小记/248

两年之痒/249

遥想苏武当年/251

守望电话线/253

我的母亲/256

恋 雨/258

诗/259

悲哀,何去何从/260

千年之谎/261

风与树的歌/264

小 丑/266

生查子/268

青竹铭/269

母 亲/270

桔梗有梦 阡陌盛开 …… 青蔓/272

后记 …………… 大艾/279



上部

大艾作品

小说

女硕士生宿舍

(一) 丽人居

现在已子夜二点了,不知何故我没有一点睡意。睡在对面下铺的方璐又在做噩梦,在喊:“别杀我啊!求你了!救命呀!”。那喊声让人毛骨悚然。她上铺的陈蕙被惊醒了,但翻身又继续睡着了。大家对方璐做噩梦已习以为常了。

我们的宿舍住着四个人,但常住是方璐、陈蕙和我三个人。我们是上海某一名校的法律系的硕士生。可能因为我们长得还算得上漂亮,我们的宿舍被同学戏称为“丽人居”。我上铺的章丰,平时在美国驻上海的某家大公司做兼职律师,收入颇丰。她老家在辽宁,来读书前和老公离了婚。她的新男友白林原在老家当出租司机,后来辞去了工作随她而来,他们在学校外面租了房子住。所以她在宿舍的床形同虚设,因为她很少来宿舍。

章丰是个矮而略胖的女孩,26岁。听说她的脸已作了大规模的整容,她的眼睛、鼻子、甚至牙齿都不完全是原装的。但由于她的皮肤黑,觉得她长得更像非洲美人。她天性活泼、开朗。偶尔在教室或路上遇到她,她会抓住我的手,夸张地说:“亲爱的,亲爱的,好久不见,好想你了!”以至于后来听到何煜这么称呼我时,觉得怪怪的,好像他们把这很神圣的词活生生地玷污了、扭曲了。她说话的频率很快,每次总感觉有人在催促她似的,让听者也为之紧张。我觉得她像风一样来去无踪,她应该算是风一样的女人。

白林和章丰刚好成对比色,他长得很英俊,个子1米85,皮肤

白白的，很腼腆，在我们面前不太说话。有时章丰来宿舍玩，他就在楼下等，因为怕见我们。他觉得自己仅是个技校毕业生，在我们这群美丽又聪明的女硕士生面前有一种无地自容的感觉。我们和她开玩笑，问她：“那他在你面前会有这种感觉吗？”她眨着眼睛，神秘又得意地说：“当然有呀！”

方璐是个漂亮的女人，27岁。她结婚二年了，因怕影响体型没生小孩。她的祖籍在湖南，在哈尔滨长大。她身高有1米61，长得像舞蹈演员周洁：又黑又亮的大眼睛，高而挺的鼻子，小小的樱桃嘴。她女人味十足，特别是一对异常丰满的乳房，让人一眼就忘不了。因为她的视力很差，所以看人时总是把头一低，眯着眼，但这种姿态更让男人动心，正如徐志摩的诗中“那一低头的温柔”似的，妩媚万千。她很重视自己的外貌，总担心某一天醒来突然发现自己变得丑陋无比，美貌顿然消逝。每天起床第一件事就是抓起桌上的镜子，自我欣赏半天，问旁人：“我是不是变老了、变丑了？”听到我们都夸她艳丽无比，她拍着鼓鼓的胸脯说：“我快30岁，我要抓住青春的尾巴好好玩一把。”

方璐的身边总簇拥着众多博士生：经济系的请她吃饭，给她买衣服、化妆品；外语系的帮她辅导英语口语；同系的陪她逛街。她的丈夫还在哈尔滨，是个商人，可能没有发财，每次听到她在电话里喊：“今天挣了多少，再这样挣不到钱，我们离婚吧？”记得她曾推心置腹地对我说过：“交朋友就要交有用的朋友。我姐姐很漂亮，她做什么都不需要花钱，这次她家的房子装修得十分豪华，都是她当官的情人张罗的。”我一直在想或许她家境很差吧，“钱”是她口语使用中频率最高的词。或许这正体现她作为漂亮女人的魅力，凭此资本她不需要花钱就能得到一切。方璐很讨男人喜欢，我亲眼目睹她的魅力。有一次和她一块去学校食堂吃饭，对面有个男生色迷迷地盯着她看了好久，说她很像香港凤凰台某当红主持人，夸了她几句漂亮。第二天我下课回来，竟然看到那男生出现在我们宿舍里。



陈蕙来自江南的名城,她身高1米65,苗条,颀长而清秀,有着江南女人特有的那种精致与典雅。长长的睫毛下一双美丽而清澈的眼睛,高耸的鼻子,微启的红唇,仿佛从古代名画中走出来的美人。特别是洁白的肌肤如白璧之无瑕,让长满一脸雀斑的方璐非常嫉妒。方璐曾多次向陈蕙请教保持美好肌肤的奥秘。陈蕙说她不用化妆品,每天用冷水洗脸。方璐开始不信,不过经过细致观察,她不得不感慨道:“陈蕙确实是天生丽质!”

陈蕙在宿舍总是静静地看书,听音乐,走路时步履轻盈,总感觉她身轻如燕。我担心如果十级台风来临的话,她是否会被刮走。我第一次看到她时以为她年龄比我小,她笑着告诉我她已经33岁了,是一个6岁女孩的母亲,我一下子发呆了许久。无论从哪方面看她更像个可爱的小女孩。她的脸上总是露着浅浅的笑,淡淡的酒窝在光洁的脸上增添了几分调皮。她爱干净,为人低调不张扬,喜静,很少看到有人来找她。找她的电话也很少,她无意中和我们保持友好的距离。相处近二年,我们都没见过她的夫君,她也从来不提起他。方璐有时好奇地问起,她微笑地说他们感情很好,只是他工作忙。

我们是学校硕士班中为数不多的大龄学生,是校园里一道很明亮的风景线。说说我自己吧,我28岁了,还没成家。声明在先,不是我不想结婚或找不到男友。如果不是男友何煜是个外交官,在欧洲的某国要呆上三年,我可能也早就做母亲了!为了何煜,我放弃了在家乡成都大学的教职,来到了上海。因为这儿是他生活了二十多年的地方,我现在的学校也是他的母校。这儿的每片土地都留着他的足迹,我仿佛感觉空气中还犹存着他的呼吸。可此刻想到何煜,我突然觉得难受,因为我已经有三个月没有他的音信了。他是二年前出国的,按常理一年半就可以探亲一次,但他总是说工作忙,没办法来。我记得他走得那天日期是99年9月9日,990909已成为我电脑开机的密码了。

……唉,不想了,人总是要活下去,没有何煜,我也会活下去,

我要睡觉……

(二)我和何煜

我想给何煜写信,问问他是否该结束我们这段长达五年的马拉松的感情——放爱一条生路吧。打开电脑,我看到以前写给他的情书,眼泪不争气地流了下来,我相信我是爱他的。

这是他刚走时我写给他的信:

亲爱的何煜:

多少美好的回忆在心海翻腾,多少真情曾燃烧在美丽的日子里!多少年、会有多少年,我们会让它留在尘封的记忆里?当你用灿烂的微笑轻轻抹去我脸上的忧伤时,我发现在我的世界里,你是永远飘扬的一面旗帜!无论岁月之歌的内容如何更改,我愿是你永恒的港湾!

总想会有那么一天,当我打开紧闭的门窗,我会发现你正伫立在我的面前,用你那阳光般的笑容驱除我所有因等待而由生的寂寞和孤独!总想静静地依偎在你的身边,细诉那别后的相思以及重逢的喜悦,然后把我们的过去和将来咀嚼一遍又一遍。真想留住过去那些如诗般美丽的日子,让它们在心里沉淀如醇香的美酒,飘溢在每一个清晨;真想化成一只可爱的青鸟,在你未来的日子里让我用微弱的生命作一次千古绝唱;真想的风蚀残年时,你会和我在一起,低低地向我呢喃:“我爱你!”……那是我最大的慰藉!

当如诗如歌的青春逝去,我们留住的会是什么?在人生之路的尽头,我会不会听到那句熟悉而亲切的问候。在我年轻的岁月里曾流淌的激情,会不会让我的生命呈现出最绚丽的光泽?我想无论如何,我是没法把那段烙印一般的恋情渐渐“删除”,然后又开始“新建”。毕竟这是一份百年难遇的真情!

爱你……